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ST 宝鹰

公告编号：2026-021

##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融资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宝鹰股份”）与子公司为相关融资提供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预计融资及担保总额度并非实际发生金额，实际金额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合同及发生的金额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融资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实施需要，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保理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融资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或类金融机构（以下简称“相关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融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银行贷款、信托融资、融资租赁、保函、信用证、外汇融资、发行债券、银行保理、商业保理及其他融资方式（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机构审批为准）。上述融资额度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融资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和相关金融机构实际审批情况，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公司和各子公司之间的融资额度可进行调配，实际融资和具体合作机构将视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而定（以实际签订的融资协议为准）。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及子公司对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在具体融资业务办理过程中,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上述融资事项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担保,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原有存量担保及原有存量担保到期续做担保。在上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担保手续,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方式以担保方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担保额度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担保余额均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前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亿元)	2026年预计担保额度(亿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宝鹰股份	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00%	70%以上	0	8	1574.97%	否
2	宝鹰股份	珠海澜兴科技有限公司	100%	70%以上	0	12	2362.46%	否
3	宝鹰股份	山东宝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0%以下	0	5	984.36%	否
4	宝鹰股份	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	按持股比例	70%以下	0	3	590.61%	否
5	宝鹰股份	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	按持股比例	70%以上	0	5	984.36%	否
6	宝鹰股份及子公司	宝鹰股份	-	70%以上	2.81	7	1378.10%	否

注:本表中所示资产负债率,以被担保方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报表或者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孰高为准。

公司可以根据子公司资产负债率在上表第四项、第五项所列担保额度范围内调配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担保额度不得跨越资产负债率70%的标准进行调剂。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应按出

资比例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或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84987N
- 2、公司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 3、注册资本：151,624.8693 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苑路 8 号讯美科技广场 2 号楼 810
- 5、法定代表人：李鹏
- 6、成立日期：1993 年 4 月 30 日
-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智能系统工程设计、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智慧城市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幕墙工程、建筑节能技术、服务的方案咨询、规划设计、产品研发、设备提供、安装施工和相关技术服务；智慧建筑及装配式建筑技术研发；物联网系统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通信工程、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服务；智能家居产品、个性化定制家居和木制品设计及安装；城市与建筑设计、室内外装饰设计及咨询；建筑工程施工(须取得相应的资质证后方可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服务；物联网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 8、主要股东情况：截至目前，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20.37%的股权，拥有表决权比例为 15.58%，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 9、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 10、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681.00	78,703.85
负债总额	100,461.09	74,045.90
净资产	219.92	4,657.9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7,198.02	55,968.88
流动负债总额	71,449.49	47,393.91
项 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387.10	9,462.76
利润总额	-475,251.98	4,438.03
净利润	-475,251.98	4,438.03

11、履约能力：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二）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0946105544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东路 3018 号 1401-1402 办公

5、法定代表人：肖家河

6、成立日期：2014 年 3 月 12 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电气安装服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物业管理；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日用家电零售；五金产品零售；灯具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气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99%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的股权。

9、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10、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041.96	80,585.89

负债总额	42,310.96	73,340.70
净资产	2,731.00	7,244.8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42,310.96	73,340.70
项 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137.30	56,353.24
利润总额	938.56	1,839.24
净利润	337.57	1,553.04

11、履约能力：截至目前，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广东宝鹰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珠海澜兴科技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3MAK3JC0Q55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2301-12

5、法定代表人：倪凌

6、成立日期：2025 年 12 月 5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设计；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9、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10、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0.01
负债总额	2,905.2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2,905.24
净资产	-5.23
项 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利润总额	-5.23
净利润	-5.23

11、履约能力：截至目前，珠海澜兴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珠海澜兴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山东宝鹰新能源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00MAECMQPA5M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十字路街道淮海二路 001253 号 1 号 101

5、法定代表人：肖家河

6、成立日期：2025 年 2 月 25 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贸易代理；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主要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宝鹰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9、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无外部评级。

10、最近两年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0.22
负债总额	0.13
净资产	500.0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流动负债总额	0.13
项 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利润总额	0.10
净利润	0.09

11、履约能力：截至目前，山东宝鹰新能源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山东宝鹰新能源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拟担保事项，是为确定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的总安排，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次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相关担保协议将在被担保方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时签署，担保协议主要内容以届时公司及子公司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担保协议签订时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系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及子公司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本次接受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各方经营业务活动皆已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各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司将要求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等保障措施。本次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融资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相关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并在上述总额度范围内办理相关手续，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为 40 亿元，本次担保额度生效后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46.7 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 79,014.0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555.56%。其中，公司向大横琴集团提供反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50,897.2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2.02%[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及向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公司自持建筑装饰产业总部项目办公楼抵押融资担保的担保余额为 28,116.87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涉及诉讼对外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